

2020 年度
广饶县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广饶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广饶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广饶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其主要职责是：

-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经济、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 （二）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和指令再审的刑事、民事、经济、行政等案件。
- （三）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 （四）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 （五）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 （六）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 （七）在业务工作中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国家，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 （八）抓好全院干警的思想政治教育、业务培训等工作，领导本院所属事业单位及人员。
- （九）负责其他应由县人民法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广饶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院本级决算。

纳入广饶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广饶县人民法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饶县人民法院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40.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592.1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40.59	本年支出合计	57	5592.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35.2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83.71
总计	30	6175.84	总计	60	6175.8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饶县人民法院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合 计	5740.59	5740.5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740.59	5740.59					
20405	法院	5740.59	5740.59					
2040501	行政运行	2812.51	2812.5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928.07	2928.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饶县人民法院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592.13	2992.57	2599.5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92.13	2992.57	2599.56			
20405	法院	5592.13	2992.57	2599.56			
2040501	行政运行	2930.21	2930.2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661.91	62.36	2599.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广饶县人民法院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740.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592.13	5592.13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40.59	本年支出合计	59	5592.13	5592.1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35.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83.71	583.7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35.2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175.84	总计	64	6175.84	6175.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广饶县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5592.13	2992.57	2599.5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92.13	2992.57	2599.56
20405	法院	5592.13	2992.57	2599.56
2040501	行政运行	2930.21	2930.2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661.91	62.36	2599.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广饶县人民法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1	2	3	4	5	6	7	8	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75.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7.6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43.24	30201	办公费	11.2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49.90	30202	印刷费	2.7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74.0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226.64	30205	水费	13.2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6.73	30206	电费	49.7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6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08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9.5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96	30211	差旅费	7.1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3.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21.75	30213	维修（护）费	2.57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51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25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48.4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4.0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4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4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62.22	30229	福利费	1.44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9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9.60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344.93					公用经费合计	647.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饶县人民法院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70		29.70		29.70	1.00	76.91		75.99	39.09	36.89	0.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广饶县人民法院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广饶县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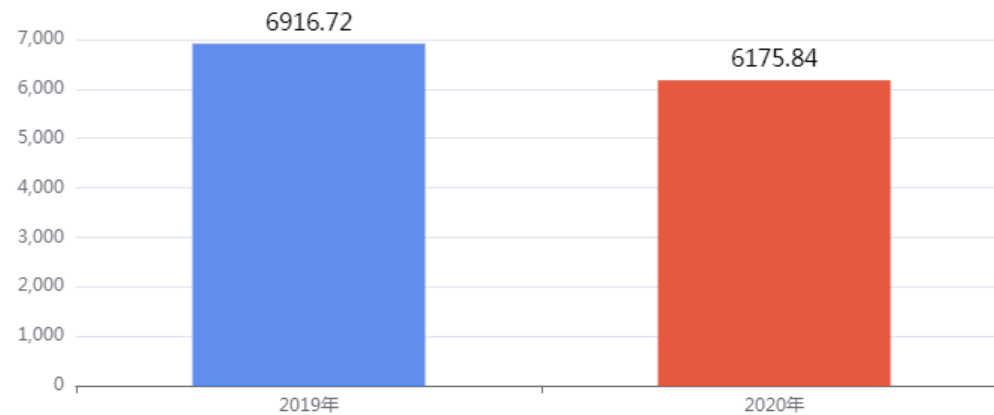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6175.84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40.88 万元，下降 10.71%。主要是财政收回部分财政应返还额度，结转和结余数减少。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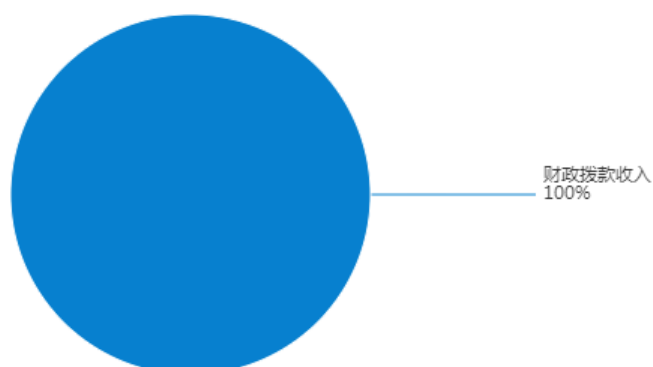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5740.5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740.59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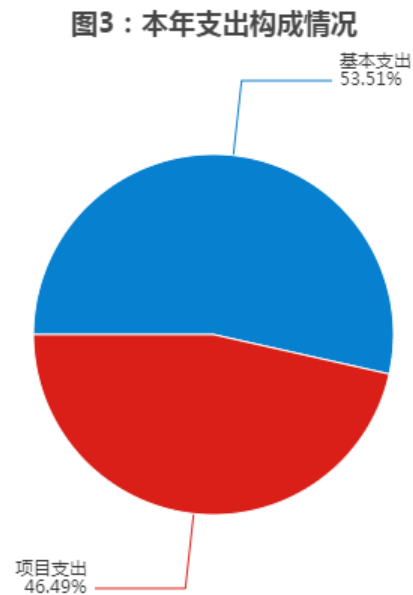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 1、财政拨款收入 5740.59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51.62 万元，增长 0.91%。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增加。
-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5592.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92.57 万元，占 53.51%；项目支出 2599.56 万元，占 46.4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2992.57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减少 2623.18 万元，下降 46.71%。主要是诉讼费退费资金作为项目支出列支。

2、项目支出 2599.56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1966.45 万元，增长 310.6%。主要是诉讼费退费资金作为项目支出列支。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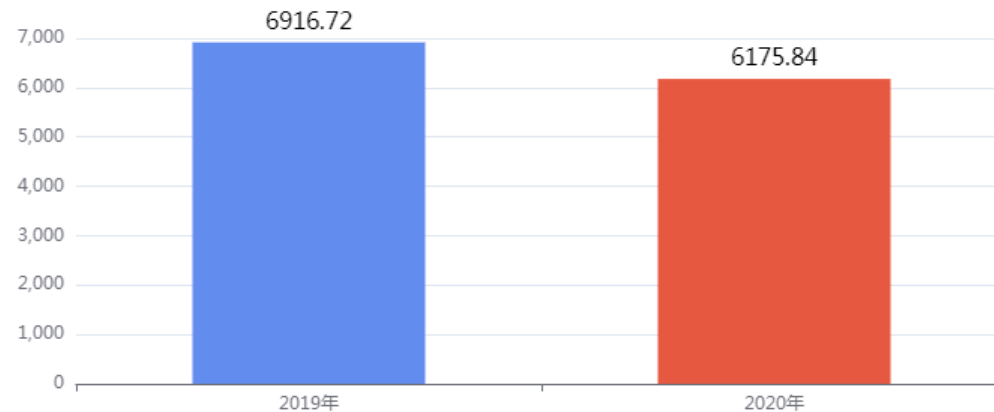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175.84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40.88 万元，下降 10.71%。主要是财政收回部分财政应返还额度，结转和结余数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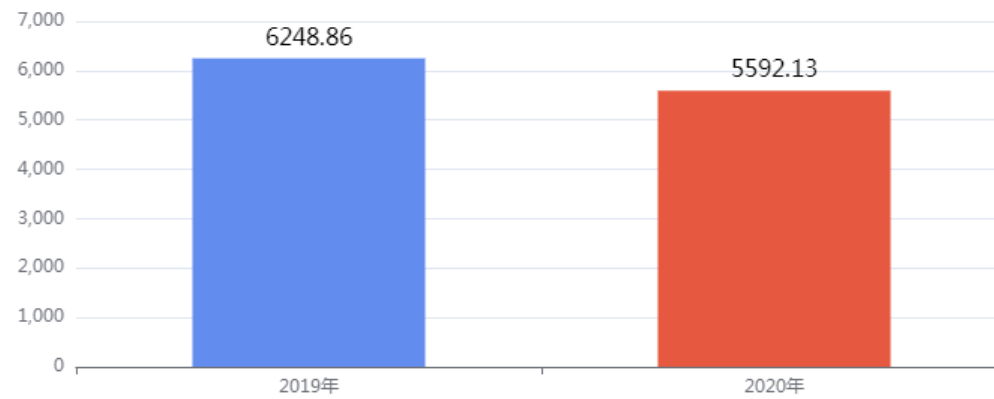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92.1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9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56.73 万元，下降 10.51%。主要是商品和服务支出和资本性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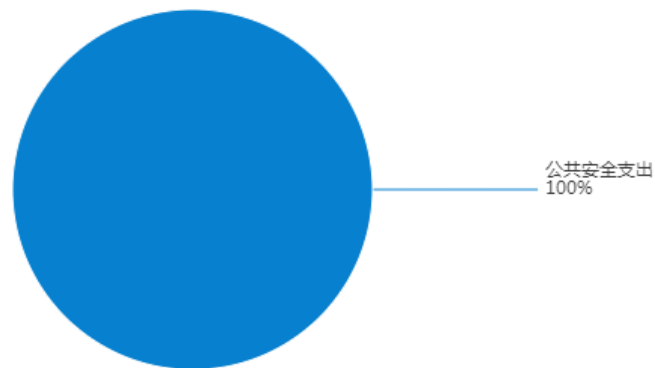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92.1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5592.13 万元，占 100%。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68.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92.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7.7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和非税收入执收专项资金。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458.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30.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1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中包含非税收入执收专项资金。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1.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19.9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中包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和非税收入执收专项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992.5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2344.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647.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91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46.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0.5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中包含往年结转资金及当年下达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数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2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99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46.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5.8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中包含往年结转资金及当年下达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9.09 万元，2020 年广饶县人民法院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2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89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等支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广饶县人民法院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0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2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0.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控公务接待开支。其中：

国内接待费 0.92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法院司法巡查及其他法院考察学习接待,共计接待 9 批次 103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47.6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59.58 万元,降低 28.61%。主要原因是部分聘用制人员工资列支项目支出。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8.7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8.7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8.7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0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5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广饶县人民法院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所属单位 2020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33.4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人民陪审员经费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 12.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 1 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预算执行及时、有效，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广饶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 3 个项目中，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能够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预算执行率低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0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人民陪审员经费、律师参与法院涉法涉诉信访案件专项经费、扫黑除恶经费等 3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具体结果。

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以人民陪审员经费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3.94 分，评价结果为良。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广饶县人民法院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人民陪审员经费	广饶县人民法院	82.36	良
2	律师参与法院涉法涉诉信访案件专项经费	广饶县人民法院	80.19	良
3	扫黑除恶经费	广饶县人民法院	84.2	良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民陪审员经费		主管部门		广饶县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广饶县人民法院		项目负责人		李中令	联系电话	6860366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吸收人民陪审员参与审理案件，可以监督司法，促进司法公正；弥补法官力量不足，促进司法效率的提高；人民陪审员与法官形成优势互补，促进办案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我院通过人民陪审员参加陪审案件，扩大了司法民主的范围，增加了司法透明度，加强了对审判的外部监督，弥补了审判人员不足，提高了案件的调撤率，减少了信访案件的发生，有力促进了社会矛盾化解和公正廉洁执法。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	12.4	6.02	10	48.55%	4.86
		其中：财政拨款		13	12.4	6.02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1次	0次	10	0	因疫情未完成集中培训	
		质量指标	普通程序案件人民陪审员陪审率	≥90%	98.32%	15	15		
		时效指标	陪审补助发放时间	每半年	已发至2020年9月份	10	7.5	业务科室因陪审案件统计原因，未完成补助核算工作	
		成本指标	陪审补助	100元/件	100元/件	15	1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助推公正司法，构建和谐社会	有效巩固	有效巩固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参与管理，行使审判权，对审判工作有效监督的能力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82.3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律师参与法院涉法涉诉信访案件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广饶县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广饶县人民法院		项目负责人	魏金广	联系电话	692870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在县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实行援助律师进驻值班制度，以最大限度地为当事人提供高质量的法律服务，便利人民群众通过法律渠道有效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2020年上半年共有7家律所，51名律师参与诉讼服务中心律师值班工作；2020年下半年共有7家律所，54名律师参与诉讼服务中心律师值班工作，工作日律师值班在岗天数超过200天。通过在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实行援助律师进驻值班制度，起到了便利人民群众通过法律渠道有效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作用。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	7	1.88	10	26.86%	2.69
	其中：财政拨款		7	7	1.88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工作日律师值班在岗天数	≥200天/年	217	15	15	
		质量指标	律师按照规定提供全方位法律服务，有效参与纠纷化解	无信访投诉情况	无信访投诉情况	10	10	
		时效指标	专项补助发放时间	每半年	已发至上半年补助	10	5	业务科室因值班天数统计原因，未完成补助核算工作
		成本指标	日常工作补助	200元/人/天	200元/人/天	7.5	7.5	
			代理申诉案件补助	视具体案件情况另行确定补助金额	无	7.5	0	无代理申诉案件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护航辖区经济社会和谐稳定，努力为辖区经济社会提供更好的法律服务和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以最大限度地为当事人提供高质量的法律服务，便利人民群众通过法律渠道有效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稳定	有效化解	有效化解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80.19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主管部门		广饶县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广饶县人民法院		项目负责人		王中明	联系电话	692576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维护社会稳定和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持续不断开展黑恶势力打击整治，维护社会面的持续稳定。			自中央和省、市、县委部署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以来，广饶法院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2020 年共审结涉恶案件 5 件，结案率 100%。以强大的使命担当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发展，全力以赴守一方政治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 算数	全年 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4	2.94	10	21%	2.1
	其中：财政拨款		10	14	2.94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 标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产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办理涉黑涉恶案件	5 件	5 件	10	10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办案时效	不超审限期	不超审限期	15	15	
		成本指标	充分保障涉黑涉恶案件支出	资金使用率 100%	实际支出 2.94 万元	10	2.1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县级资金已申请未拨付
	效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 标	依法打击套路贷等涉 经济手段的黑恶势力 犯罪	有效打击	有效打击	5	5	
		社会效益指 标	持续深化打击，依法 严惩黑恶势力犯罪	持续深化	持续深化	10	10	
生态效益指 标		依法打击污染环境等 的黑恶势力犯罪，推 动美丽广饶建设	持续推动	持续推动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扫黑除恶向纵深发展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努力做到让党委放心、政府满意、群众好评	100%	100%	10	10	
总分			84.2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0年度人民陪审员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的决定》第十八条的规定，“人民陪审员因参加审判活动而支出的交通、就餐等费用，由人民法院给予补助”。第十九条规定，“人民陪审员因参加审判活动应当享受的补助，人民法院和司法行政机关为实施陪审制度所必需的开支，列入人民法院和司法行政机关业务经费，由同级政府财政予以保障”。根据中共东营市委《关于加强人民陪审员工作的意见》的规定，“将人民陪审员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专款专用，由同级财政予以足额保障”。

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能弥补员额法官不足，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和不足，使审判更加贴近民情民意，增强法院审判的社会公信力和认同感，更好实现办案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人民陪审员可以协助法院宣传法律法规，以其特殊身份教育引导人民群众学法用法，完善法院的法制宣传工作，形成一个人人学法、用法、懂法的良好局面。

（二）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

2020年我院计划开展人民陪审员培训1次；依据我院《人民陪审员管理使用办法》，参照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管理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相关规定，“人民陪审员每参与陪

审 1 个案件（普通程序案件）发放办案补助 100 元。参与执行（1 次）、信访案件化解（1 次）、法律宣传（1 次）、培训（1 天）等参照上述标准执行。补助应至少每半年发放一次。”等文件规定发放人民陪审员补助。

2020 年以来，全院审理案件总数 10850 件，普通程序案件 378 件，人民陪审员参与审理的案件总数为 364 件，参与人民陪审员共 107 人，参与数占总数的 96.3%。截至 2020 年底，使用 2020 年度县级财政预算资金发放陪审补助至 2020 年 9 月份，共计 6.02 万元。我院通过人民陪审员参加陪审案件，扩大了司法民主的范围，增加了司法透明度，加强了对审判的外部监督，弥补了审判人员不足，提高了案件的调撤率，减少了信访案件的发生，有力促进了社会矛盾化解和公正廉洁执法。2020 年因疫情防控原因，未开展人民陪审员集中培训工作。

2020 年人民陪审员经费项目县级财政预算资金年初批复 13 万元，2020 年 11 月财政一体化平台收回该项目指标 0.6 万元，全年预算数 12.4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使用 2020 年县级财政预算资金实际支出 6.02 万元。

（三）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吸收人民陪审员参与审理案件，可以监督司法，促进司法公正；弥补法官力量不足，促进司法效率的提高；人民陪审员与法官形成优势互补，促进办案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2. 2020 年度绩效目标

2020 年广饶县人民法院计划组织人民陪审员培训 1 次，通过人民陪审员参与审理案件达到陪审普通程序案件人民陪审员陪审率 90% 以上的目标，并参照相关管理办法每半年发放一次陪审补助。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的范围和目的

1. 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 2020 年度人民陪审员经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重点关注项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方面。

2. 评价目的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广饶县人民法院决定对人民陪审员经费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重点绩效评价。

（二）评价依据

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政部【2020】10 号）；
3. 《中共广饶县委办公室广饶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广办发【2019】27 号）；
4. 《广饶县财政局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广财绩【2020】1 号）；

5. 《中共东营市委关于加强人民陪审工作的意见》（东发【2014】12号）；

6.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的决定》。

（三）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广饶县财政局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的要求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四个一级指标，权重分别为20%、20%、40%、20%。同时，结合项目实际的指标体系和评价重点设置了二级、三级指标及权重。

（四）评价方法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 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 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 其他评价方法。

三、评价结论

(一) 综合评价结论

运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政部【2020】10号）文件中规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座谈、发放调查问卷等，对2020年度人民陪审员经费县级财政预算资金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83.94分，评价等级为“良”。

(二) 绩效分析

项目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得分情况如表1所示。

表1：项目评价得分及结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满分	实际得分	得分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6	6	100%
	绩效目标	6	4.5	75%
	资金投入	8	8	100%
小计		20	18.5	92.5%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12	9.94	82.83%
	组织实施	8	8	100%
小计		20	17.94	89.7%

产出 指标	产出数量	10	0	0%
	产出质量	10	10	100%
	产出时效	10	7.5	75%
	产出成本	10	10	100%
小计		40	27.5	68.75%
效益 指标	项目效益	10	10	100%
	满意度	10	10	100%
小计		20	20	100%
合计		100	83.94	83.94%
评价等级			良	

2020年因为疫情防控原因，未开展人民陪审员集中培训。产出指标失分较多。

（三）取得的成效

1. 提高人民陪审员业务技能

通过案例研讨、座谈交流等形式，多层次、有针对性地提升人民陪审员的法律知识和业务技能，促进陪审员参审能力和水平的整体提升。建立人民陪审员微信工作群，及时转发《人民陪审员法》及相关政策法规，便于陪审员自行及时了解最新信息，促进人民陪审员正确行使参审权利，忠实履行参审义务。

2. 健全制度、完善机制

加强对人民陪审员队伍和参审工作的管理，通过健全制度、完善机制，推进人民陪审员管理工作的科学化和规范化。制定《人

民陪审员管理使用办法》、《人民陪审员工作业绩考核办法》，就人民陪审员在陪审工作中的权利义务等进行了具体规定，为陪审工作开展提供了制度保障。

3. 积极争取县级财政支持

为进一步激发人民陪审员工作积极性，保证人民陪审员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人民陪审员培训和参加审判活动的实际需要，积极争取财政支持，对人民陪审员因参加审判活动而支出的交通、就餐、误工等费用进行补助，人民陪审员专项经费纳入法院年度预算，有力的保障了人民陪审员工作的顺利开展。

（四）存在的问题

一是存在“驻庭陪审”、“编外法官”现象，陪审员参审案件数失衡。二是陪审工作与本职工作存在冲突。在职人民陪审员经常因为本职工作繁忙或者难以取得所在单位支持而使得参审受限，导致一个案件往往需要联系多名陪审员之后才能确定，在当前陪审案件数量巨大的情况下，无疑会加重工作量，同时也使得陪审员参与陪审案件数量的不均衡。

四、意见建议

我院明确陪审制适用范围，加强陪审员参加评议的程序保障，明确陪审员的参审上限数。同时，借鉴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的双向预约机制，人民陪审员根据自身工作的忙闲节奏与人民陪审员工作室登记预约，将个人可以参审的时间安排和时间区间主动报送相关部门，灵活参审；随机抽取确定参审人员时，充分考虑

人民陪审员的预约登记情况，提高人民陪审员的有效参审率和参审均衡度。